

苏州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收购深圳毕路德建筑顾问有限公司及北京毕路德 建筑顾问有限公司不低于 51% 股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收购标的：深圳毕路德建筑顾问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毕路德”）
北京毕路德建筑顾问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京毕路德”）
- 拟交易金额：不超过人民币13,260万元
- 目前签署的《股权收购意向性协议》仅为收购意向性协议，正式《股权转让协议》能否签署及生效尚存在不确定性。
-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1、苏州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收购深圳毕路德建筑顾问有限公司不低于51%股权的议案》及《关于拟收购北京毕路德建筑顾问有限公司不低于51%股权的议案》，根据公司战略发展和经营需要，公司与深圳毕路德及北京毕路德两家公司的股东分别签署了《股权收购意向性协议》，拟以不超过9,282万元的价格收购深圳毕路德建筑顾问有限公司不低于51%的股权，拟以不超过3,978万元的价格收购北京毕路德建筑顾问有限公司不低于51%的股权，上述收购金额共计不超过13,260万元。具体价格以标的公司的业绩预测为基础，同时参考可比公司的估值情况，并经各方协商后确定。若收购顺利完成，未来公司将与深圳毕路德、北京毕路德进一步整合业务资源，实现业务协同，促进共同发展。

2、本次股权投资尚未签订正式的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待签订正式的《股权转

让协议》前仍需提请董事会审议批准。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

3、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标的公司基本情况

1、深圳毕路德建筑顾问有限公司

公司名称：深圳毕路德建筑顾问有限公司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公司住所：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B 栋二层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00 万元

成立日期：2007年11月01日

法定代表人：刘晓雯

经营范围：建筑设计，景观设计，室内设计（以上需资质证的均须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）；平面设计，装饰材料的技术开发（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）；信息咨询（不含人才中介服务及其它限制项目）。

业务范围：建筑设计，高端酒店、高端写字楼的室内设计、规划和景观设计。

资质情况：《工程设计资质证书》，有效期至 2018 年 11 月 28 日，等级：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；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。《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》，有效期至 2019 年 12 月 30 日，等级：乙级。

股权结构：刘晓雯持股50%，蒋娟持股50%。

2015年主要财务数据：主营业务收入24,222,962.04元，总资产20,729,453.62元，净资产1,494,731.12元。（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，具体数据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。）

2、北京毕路德建筑顾问有限公司

公司名称：北京毕路德建筑顾问有限公司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公司住所：北京市东城区禄米仓后巷甲 1 号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50 万元

成立日期：2001年11月09日

法定代表人：刘晓雯

经营范围：工程技术咨询；工程勘察设计；电脑图文设计；企业形象策划；经济贸易咨询；技术推广服务；销售针纺织品、厨房用具、家具、日用品、五金交电、建筑材料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业务范围：建筑设计，高端酒店、高端写字楼的室内设计、规划和景观设计。

股权结构：刘晓雯持股66.67%，蒋娟持股33.33%。

2015年主要财务数据：主营业务收入13,574,114.73元，总资产38,497,238.41元，净资产1,174,553.79元。（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，具体数据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。）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9月5日